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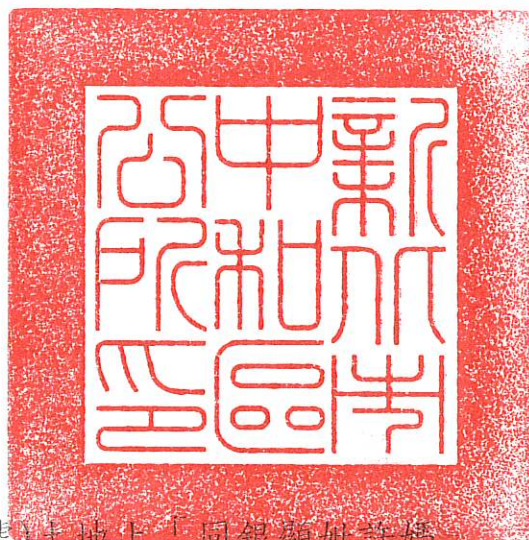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中和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中文字第115320161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區第五公墓(國道段338地號)土地上「同銀顯妣許媽林謹墓」墳墓遷移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規定及申請人許重堯君申請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移地點：本區第五公墓(國道段338地號)。
- 二、遷移原因：申請人許重堯君自稱旨揭墳墓(墓碑名：同銀顯妣許媽林謹墓)確為其祖先許林謹，惟申請戶政單位無法核發其祖先除戶謄本，且申請人有祭拜事實，故委請本所代為辦理遷移公告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。
- 四、上開地號範圍內之墓主、關係人、管理人，請於公告期限內與申請人或本所聯繫；公告期滿後，將由申請人逕為辦理遷移，不得異議。
- 五、本案申請人許重堯君，連絡電話：0972-181-070，並洽中和區公所承辦人，連絡電話：(02)2248-2688分機310。

區長 楊蕙霖

共1頁

裝

訂

線

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（地號全部）
中和區國道段0338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5年07月23日14時54分
中和地政事務所 主任：陳俊達
中和整謄字第019149號
資料管轄機關：新北市中和地政事務所

頁次：000001
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列印人員：周玉婷
謄本核發機關：新北市中和地政事務所

土地標示部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9年10月30日
面積：****27,105.96平方公尺

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1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6,052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（空白）

其他登記事項：因分割增加地號：0024-0002地號，0024-0003地號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0024-0006地號，0024-0007地號，0024-0008地號，0024-0009地號，0024-0010地號
重測前：中坑段灰磘小段0024-0001地號

土地所有權部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2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0年01月17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099年12月25日

登記原因：接管

所有權人：新北市

統一編號：0006500000

住址：（空白）

管理者：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

統一編號：01880566

住址：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560號

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---（空白）字第-----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15年01月 *****5,201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66年10月 *****19.9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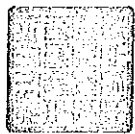
其他登記事項：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：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

（本謄本列印完畢）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
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
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

新北市中和地政事務所 主任陳俊達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表授權承辦人員決行

地籍圖謄本

中和整謄字第019149號

土地坐落：新北市中和區國道段338地號共1筆
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（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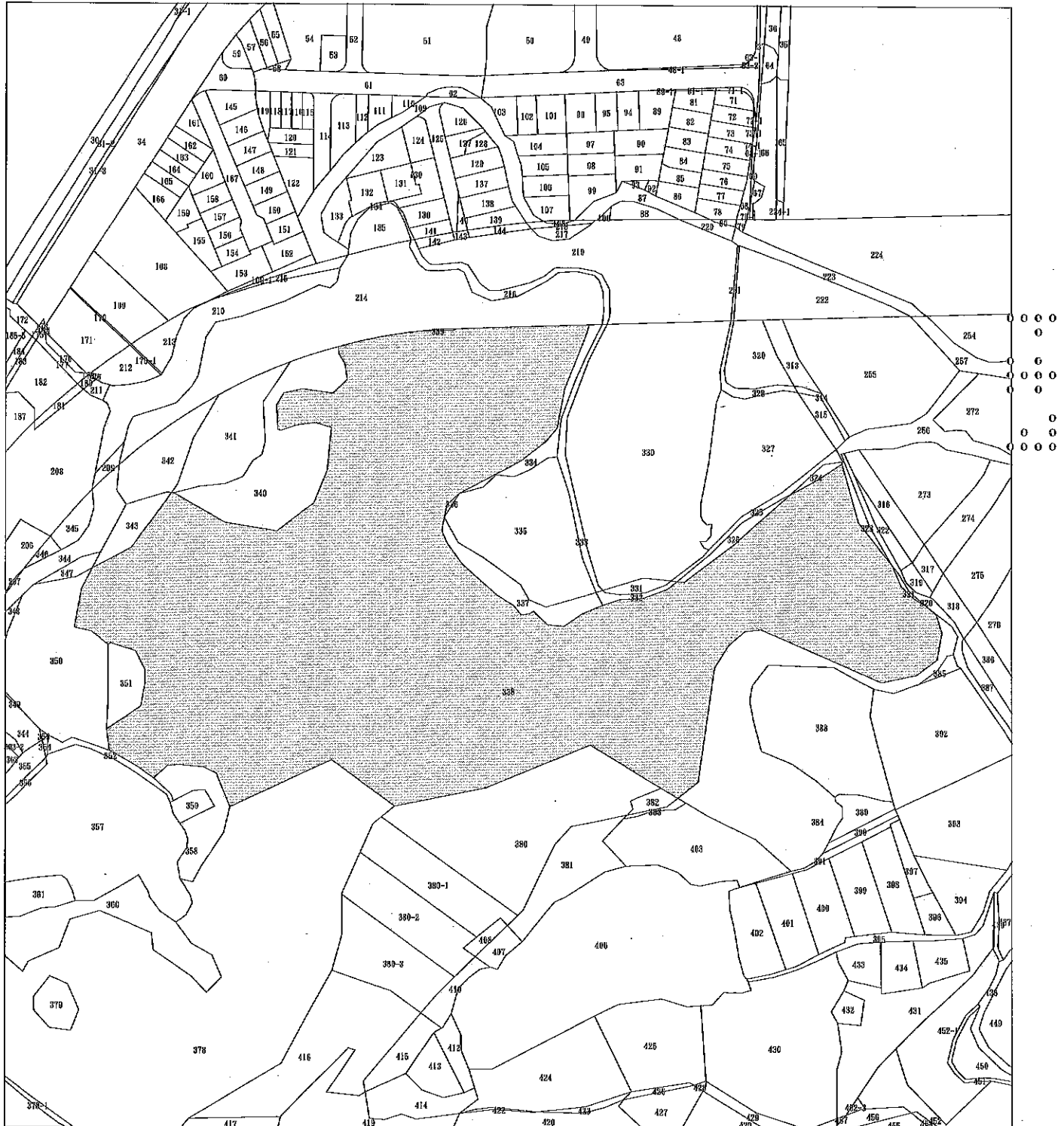
北 資料管轄機關： 中和地政事務所
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 中和地政事務所

主任：陳俊達

中華民國 115年07月23日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周玉婷核發



比例尺：1/2000

原比例尺：1/500

新北市中和地政事務所主任陳俊達



本
案
依
分
層
負
責
表
授
權
承
辦
人
員
決
行

